#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 次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2025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 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 萍女士召集,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,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和《杭州华光焊 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对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调整符 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 公司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 益的情形。因此,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计价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华 光新材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3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2票,反对0票,回避表决1票。

#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华光新材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>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符合《关于 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《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 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,有利于提 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,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,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因此,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华 光新材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4)。 表决结果: 同意 2 票, 反对 0 票, 回避表决 1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7月25日